

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106年6月23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南市永康區中正北路837號(本公司七樓會議廳)
出席股份：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股數為1,049,168,121股，佔發行股份總數1,579,145,342股之66.43%

主席：董事長 羅智先
記錄：王小藍
出席董事：羅智先董事長、梁祥居董事、高秀玲董事、黃鈞凱董事、王瑞陞董事、陳志忠董事、陳國康董事、簡金成獨立董事、吳秉恩獨立董事
列席人員：陳豐富總經理、林姿妤會計師、郝旭華律師、李明憲會計師
主席致開會詞(略)
會議內容

壹、報告事項
報告案一
案由：105年度營業報告書報告。
說明：本公司105年度營業報告書報告，請參閱(附錄一)。
報告案二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105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說明：(一)本公司105年度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分別提出查核報告書及審查報告書。
(二)本業經第十六屆第五次董事會通過。
(三)宣讀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錄二)。

報告案三
案由：本公司民國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案報告。
說明：(一)依公司法235條之1及本公司章程第30條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得少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
(二)本公司105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為新台幣1,304,451,499元。
(三)依章程所稱之當年度獲利分派4.82%員工酬勞計新台幣58,081,464元及提撥0.99%董事酬勞計新台幣11,986,574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四)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擬發放金額與105年度帳列數高估(實際發放較低)之差額新台幣7,257,964元，調整於106年度損益。
(五)本業業經薪酬委員會討論，並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

報告案四
案由：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報告。
說明：本公司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之背書保證金額為新台幣0仟元。
報告案五
案由：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額報告。
說明：本公司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之資金貸與他人總額為新台幣0元。
報告案六
案由：本公司承做金融商品總額報告。
說明：本公司從事之金融商品操作均為避險性質，主要以外銷出口或進口原料料之外幣債權或債務為標之匯率避險。

Table with 3 columns: 項目, 已操作本金金額, 已認列(損)益. Rows for 105.01月~105.12月.

貳、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05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105年度營業報告書暨營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之財務報告案，提請承認，請參閱(附錄三)。
決議：經票選結果，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1,047,259,301權
贊成權數：1,001,278,443權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57,787,669權)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5.61%
反對權數：242,006權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42,006權)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02%
棄權/未投票權數：45,738,852權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143,656權)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4.37%
無效權數：0權
贊成權數過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二分之一，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民國105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章程規定盈餘分配：股東紅利應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之50%至100%，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30%。
(二)本公司105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已編製完成，本期稅後淨利為新台幣1,069,141,009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24,615,497元及扣

除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新台幣124,160,843元，並依規定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96,959,566元及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248,691,904元後，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623,944,193元。
(三)本公司105年度盈餘分配案，擬自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600,075,230元分配現金股利(每仟股分配380元)，請參閱(附錄四)。
(四)提請股東常會決議，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及配發現金股利之相關事宜，並依法公告之。
(五)本業業經審計委員會討論，並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
決議：經票選結果，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1,047,259,301權
贊成權數：1,001,254,493權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57,763,719權)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5.61%
反對權數：265,956權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65,956權)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02%
棄權/未投票權數：45,738,852權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143,656權)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4.37%
無效權數：0權
贊成權數過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二分之一，本案照案通過。

參、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章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因應證交法第26條之2規範 (對小額記名股票股東股東會之通知期間及方式)，股東會議事行使方式得以書面及電子投票雙軌併行作業及為符合實際作業修訂條文。
(二)本業業經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三)本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錄五)。
決議：經票選結果，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1,049,168,121權
贊成權數：1,001,294,091權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57,803,317權)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5.44%
反對權數：233,358權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33,358權)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02%
棄權/未投票權數：47,640,672權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136,656權)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4.54%
無效權數：0權
贊成權數過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三分之二，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因應本公司已實施電子投票，股東會中除報告事項外，其餘各項議案皆採逐案(或分案)票決，且需將票決結果記載於股東會議事錄及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本業業經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三)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錄六)。
決議：經票選結果，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1,049,168,121權
贊成權數：1,001,254,407權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57,763,633權)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5.43%
反對權數：273,042權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73,042權)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03%
棄權/未投票權數：47,640,672權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136,656權)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4.54%
無效權數：0權
贊成權數過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二分之一，本案照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配合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1060001296號修訂「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之部分條文修訂。
(二)本業業經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錄七)。
決議：經票選結果，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1,049,168,121權
贊成權數：1,001,256,941權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57,766,167權)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5.43%
反對權數：270,508權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70,508權)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03%
棄權/未投票權數：47,640,672權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8,136,656權)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4.54%
無效權數：0權
贊成權數過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二分之一，本案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 會：(同日上午9:30)

(附錄一)



一0五年度營業報告書

隨著國際鋼鐵價格，從谷底回升到具有合理利潤的價位，而且在105年，一般冷轧鐵、馬口鐵底片和馬口鐵的銷量也較前一年成長約6%，量價都有提升，所以毛利和營業利益都有明顯的成長表現；而在中國大陸的PET飲料廠，雖然銷量衰退，但仍保持和前一年相當的獲利水準。儘管馬口鐵的量價均揚，但全年馬口鐵的平均售價仍較前一年低8%，再加上PET飲料的營收減少，因此統一實業105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327.49億元，衰退9.5%。而105年的個體營業額為新台幣159.14億元，營業額雖然減少7%，但稅後淨利為新台幣10.69億元，成長81%，營業額減少但獲利大幅成長，主要是因為馬口鐵價格回漲。

國際情勢變動如風雲之轉換，全球都在關注美國升息，各國貨幣相對上貶值，尤其是中國的人民幣貶值，對本公司也造成一些影響，前一年因人民幣無預警急貶，侵蝕了本公司當期的利潤，而去年人民幣全年仍持續貶值，本公司在營運獲利上已避開這個風險，但因為在中國有很大的投資，資產淨值也因為匯率計算而些微減少。本公司的營運和投資是面向世界各地，因此會時時關注並應對匯率變化。

本公司不僅對消費者負責，更對員工及環境用心盡力，致力提供安全、衛生、美觀的馬口鐵罐裝食品飲料廠，優化食品供應鏈，讓消費者安心使用產品，發揮對社會的影響力，製程精進降低對環境的衝擊，並透過售後及技術服務，持續精進產品與服務的價值，創造企業永續經營。以完善食品安全機制，我們的成績包括設立國家級實驗室、通過 JIS G3303、ISO9001、ISO14001、OHSAS 18001&TOSHMS 認證。於103年導入 ISO 22000、CNS12681 及 CNS 正字標記，確立顧客對統一實業的信賴感，達成「安心購買統一實業產品」。

展望106年，我們在原有的基礎上，馬口鐵、馬口鐵罐及PET塑料瓶等，建置全方位的包裝容器暨飲料生產專業及核心技術，結合集團優勢在中國飲料生產事業的市場佈局，並面向全世界，統一實業將不斷提升技術，培育人才，關注環保及食安議題，強化永續環境的環境責任，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的經濟責任，及承擔企業的社會責任，為員工、股東及社會環境創造一個幸福安心的企業而努力。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陳豐富 會計主管：劉逸興

(附錄二)

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送達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之議案等，其中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安好與李明憲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之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議完竣，全體委員均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零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

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召集人：簡金成
審計委員會 委員：王明陞, 吳秉恩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8 日

(附錄四)



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度

Table with 2 columns: 項目, 金額. Rows include 期初未分配盈餘, 減：民國 105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確定福利精算損失,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加：民國 105 年度稅後淨利,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可供分配盈餘總額, 民國 105 年盈餘分配情形, 發放現金股利(每仟股無償配發 380 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陳豐富 會計主管：劉逸興

(附錄五)

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條次,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Rows include 第六條, 第七條, 第九條, 第十二條, 第十三條, 第十六條, 第五章, 第三十四條.

(附錄六)

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條次,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Rows include 十八, 十九.



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條次 (Article), 修訂條文 (Revised Text), 現行條文 (Current Text), 說明 (Notes). It details changes to asset acquisition and disposal procedures, including valuation methods and approval processes.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3194 號

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編)，實係本會計師查核結果。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公允表達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對於「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之責任」後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瞭解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獨立關係，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信託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銷貨收入真實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詳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七)收入認列之說明。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之銷貨收入為新台幣 15,914,109 元。

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所售貨品主要為馬口鐵包材產品。銷貨對象遍布台灣、亞洲、歐洲及美洲等全球各地之客戶。銷貨對象眾多且分散，交易數量龐大，故交易真實性之驗證需較長時間。由於前述事項同時存在於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之子公司(惟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故將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馬口鐵包材產品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本次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 1. 檢視馬口鐵包材產品銷貨對象之基本資訊，包括負責人、設立地址及實際營運地址、資本額、主要營運項目等，以評估查核銷售對象之合理性。
2. 瞭解馬口鐵包材產品銷貨收入認列之流程、收入認列之依據、審核程序及現金收款程序，以評估管理階層銷貨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並執行出貨、開立帳單及收款內部控制有效性之測試。
3. 針對馬口鐵包材產品銷貨收入交易執行實地測試，包括確認客戶訂單、出貨單暨銷貨發票及後續收款情形，以確認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銷貨收入交易之真實性。

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會計政策詳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七)存貨之說明。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詳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二)(1)。存貨之評價以存貨項目詳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四)存貨之說明。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035,218 仟元及新台幣 8,000 仟元。

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原料價格受國際鋼鐵價格波動影響劇烈，且馬口鐵產品屬民生用品，售價較難馬上反應原料成本，再加上中國大陸鋼鐵市場競爭激烈，進而影響淨現價值之評價。由於前述事項同時存在於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之子公司(惟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故將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馬口鐵包材產品存貨之評價列為本次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 1. 評估馬口鐵包材淨現價值評價政策之合理性，並確認提列政策係一致應用。
2. 抽核馬口鐵包材淨現價值評估報表，並與管理階層討論及檢查相關底層文件，以確認備抵跌價損失金額之適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公允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將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不存在有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管理階層負責編製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外，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有因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所有之重大不實表達。本會計師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所有之重大不實表達，如不實表達之金額或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該項為重大不實表達。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偽造、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漏報內部控制，故未論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統一實業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報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公允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帳或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該案件之報導、監製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7.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瞭解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說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安好 會計師
李明惠 會計師

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78)台財證(一)第 30934 號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6003687 號

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統一實業集團」)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編)，實係本會計師查核結果。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相關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公允表達統一實業集團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對於「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之責任」後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瞭解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統一實業集團保持獨立關係，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信託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統一實業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馬口鐵包材產品銷貨收入真實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詳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十)收入認列之說明。統一實業集團民國 105 年度之馬口鐵包材產品銷貨收入為新台幣 18,469,132 元。

統一實業集團馬口鐵包材產品銷貨對象遍布台灣、亞洲、歐洲及美洲等全球各地之客戶。銷貨對象眾多且分散，交易數量龐大，故交易真實性之驗證需較長時間。由於前述事項同時存在於統一實業集團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馬口鐵包材產品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本次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 1. 檢視馬口鐵包材產品銷貨對象之基本資訊，包括負責人、設立地址及實際營運地址、資本額、主要營運項目等，以評估查核銷售對象之合理性。
2. 瞭解馬口鐵包材產品銷貨收入認列之流程、收入認列之依據、審核程序及現金收款程序，以評估管理階層銷貨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並執行出貨、開立帳單及收款內部控制有效性之測試。
3. 針對馬口鐵包材產品銷貨收入交易執行實地測試，包括確認客戶訂單、出貨單暨銷貨發票及後續收款情形，以確認統一實業集團馬口鐵包材產品銷貨收入交易之真實性。

馬口鐵包材產品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會計政策詳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九)存貨之說明。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詳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1)。存貨之評價以存貨項目詳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四)存貨之說明。統一實業集團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馬口鐵包材產品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022,593 仟元及新台幣 40,593 仟元。

統一實業集團馬口鐵包材產品之原料價格受國際鋼鐵價格波動影響劇烈，且馬口鐵產品屬民生用品，售價較難馬上反應原料成本，再加上中國大陸鋼鐵市場競爭激烈，進而影響淨現價值之評價。故將馬口鐵包材產品存貨之評價列為本次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 1. 評估馬口鐵包材存貨評價政策之合理性，並確認提列政策係一致應用。
2. 抽核馬口鐵包材淨現價值評估報表，並與管理階層討論及檢查相關底層文件，以確認備抵跌價損失金額之適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統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相關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公允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有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統一實業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管理階層負責編製統一實業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統一實業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有因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所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金額或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該項為重大不實表達。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偽造、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漏報內部控制，故未論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統一實業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統一實業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報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統一實業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帳或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該案件之報導、監製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7.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瞭解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統一實業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說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安好 會計師
李明惠 會計師

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78)台財證(一)第 30934 號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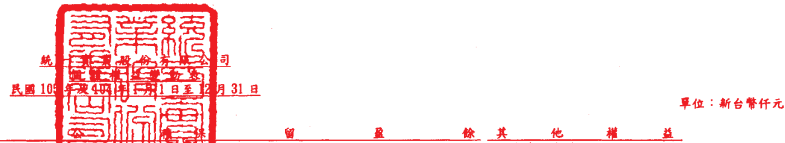


Table showing consolidated balance sheet for the parent company for 104 and 105 years, including assets, liabilities, and equity.

註：民國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員工紅利(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58,920 及\$43,984 已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陳豐富



會計主管：劉逸興



Table showing consolidated balance sheet for the subsidiary for 105 and 104 years, including assets and liabilities.



Table showing consolidated balance sheet for the subsidiary for 105 and 104 years, including liabilities and equity.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陳豐富



會計主管：劉逸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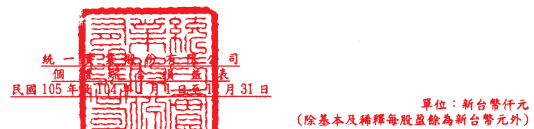


Table showing consolidated income statement for the parent company for 105 and 104 years, including revenue, expenses, and profit.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陳豐富



會計主管：劉逸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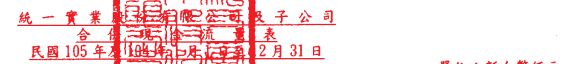


Table showing consolidated income statement for the subsidiary for 105 and 104 years, including operating activities, cash flow, and other items.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Table showing consolidated cash flow statement for the subsidiary for 105 and 104 years, including operating, investing, and financing activities.

Table showing consolidated cash flow statement for the subsidiary for 105 and 104 years, including financing activities and net change in cash.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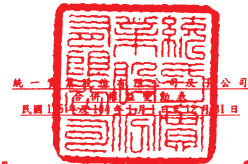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豐富



會計主管：劉逸興







統一實業 子公司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Table with columns for assets and liabilities, and rows for 104 and 105 years. Includes sub-headers for '資產' and '負債及權益'.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陳豐富



會計主管：劉逸興



統一實業 子公司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Table with columns for items, 104 year, and 105 year. Rows include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淨額', etc.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陳豐富



會計主管：劉逸興



統一實業 子公司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assets and liabilities, and rows for 104 and 105 years. Includes sub-headers for '資產' and '負債及權益'.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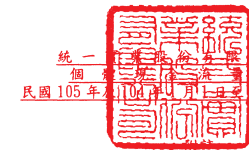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陳豐富



會計主管：劉逸興



統一實業 子公司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cash flow items, 105 year, and 104 year. Rows include '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陳豐富



會計主管：劉逸興

